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

112 年度招募大學法律系（所）暑期工讀生錄取名單

正取 10 名

陳玟萍、林農恩、陳育珀、陳羽航、陳家妤
林均燕、曾洺郡、胡蒼妤、曾涵郁、邱伊華

備取 10 名，依序為：

- ① 林廷嘉、② 洪瑋彤、③ 陳柏廷、④ 許詠家、⑤ 吳玉琪
- ⑥ 陳芊妤、⑦ 陳宜珮、⑧ 朱盈蓁、⑨ 傅琪茹、⑩ 周琬鈞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正取工讀生請於本年 7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8 時 30 分至本院 1 樓大廳報到，集合完畢後辦理簽約、投保等手續。無正當理由未報到者，本院得取消正取資格。
- 二、本人親自到場並攜帶本人合作金庫存摺封面影本 1 張（辦理薪資轉帳）
- 三、正取工讀生如未滿 18 歲，報到當日請攜帶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到院。
- 四、備取人員遇缺依序進用至本年度暑期結束止，本院將以電話方式通知遞補。
- 五、正取工讀生如有放棄工讀或特殊情形者，請於本年 6 月 12 日前告知本院 04-8343171 轉 7100 文書科施小姐。